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2024 年“申请-考核”制 招收博士研究生综合能力面试录取方案

根据《中山大学以“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工作办法（试行）》（中大研院〔2016〕80号）及《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2024年以“申请-考核”制招收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等相关规定，结合我院情况，特制定本方案。

一、综合能力面试名单的确定

普通计划报考我院的考生根据专业能力笔试成绩在报考导师的考生中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并根据导师拟招收的指标情况，原则上按1:2的比例确定进入综合能力面试人员名单。专业能力笔试成绩低于180分者不能进入综合能力面试。

专项计划考生综合能力面试名单分别按不同类型（学术学位、专业学位）考生的专业能力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以1:2的比例确定。专业能力笔试成绩低于180分者不能进入综合能力面试。

二、资格审查

考生须在面试前一天下午 15:30-17:30 前往研究生科(广州市越秀区竹丝岗大马路 41 号东山大厦 904) 提供以下材料进行资格审查:

- 1、身份证原件及正反面复印件1份(正反面复印在1张A4纸上);
- 2、毕业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毕业生需提供有效的研究生证；境外学位学历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报告）；
- 3、报考医学临床学科**学术学位**各专业的考生，须提供**医学学士学位证书原件**；

4、报考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的考生：

(1) 须提供由学校院系出具的所获硕士学位类型（学术学位/专业学位）证明或相应能够证明所获硕士学位类型的其他证明。若无法提供相应证明，须于资格审查当天签署个人承诺书，须承诺学历、学位信息的真实性。

(2)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学术学位**硕士，还须提供国家颁发的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执业医师资格证书；

(3) 临床医学、口腔医学**专业学位**硕士，还须提供与报考专业相关的执业医师资格证书及住院医师规范化培训合格证书原件（应届硕士毕业生须提供含规培专业的在培证明）。

三、综合能力面试方式、内容及评分

1、面试方式为现场面试，由面试考核小组组织进行。

2、面试时间集中于3月6日-8日，具体安排有待后续公布。无正当理由未按时报到的考生，按缺考处理。

3、面试主要对考生的学术水平、心理素质及思想道德等进行全面考核。学术水平的考查包括外语运用能力和业务能力考核两部分，满分为300分。其中外语运用能力考核占100分，业务能力考核占200分。

外语运用能力通过面试考核听力及口语。

业务能力考核主要根据专业培养要求和考生具体情况，结合考生提交的《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拟开展的研究计划》、科研成果等报考材料，重点考核考生综合运用所学知识的能力，掌握本学科前沿知识及最新研究动态的情况及是否具备作为博士研究生培养的潜能和综合素质等相关内容。考生须准备**5-10分钟PPT报告**，内容包括自我介

绍、个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拟从事研究的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

4、每位考生的面试时间不少于 30 分钟。

5、每位考生面试结束后，由考核教师现场独立为考生评分。在评分前可召开面试小组会议，研究对考生的考核评价意见。考核教师各自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考生的最终考核分数。

四、综合能力面试成绩的使用

1、综合能力面试成绩为面试各考核方式成绩之和。专业能力笔试成绩和综合能力面试成绩相加为综合考核总成绩。

2、综合能力面试成绩低于 180 分不予录取。

3、普通计划原则上分导师按照考生综合考核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专项计划分别按不同类型（学术学位、专业学位）考生的综合考核总成绩从高分到低分依次确定拟录取名单。

4、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五、信息公开

将在我院网站公布综合能力面试录取方案、综合能力面试考生名单、综合能力面试安排、接收改报志愿公告、拟录取结果等信息。拟录取名单经报学校研究生院审核后在医院官网上公示。

六、其他事项

1. 学校研究生院将根据上级统一安排开通博士研究生招生录取通知书邮寄地址校对系统，拟录取的考生可通过该系统进行邮寄地址校对及修改，届时请关注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网。

2. 本方案未尽事项，以中山大学研究生院相关文件为准。

七、咨询、申诉及监督

（一）咨询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教育处研究生科

电话：020-87332808

邮箱：zsyyskzs@mail.sysu.edu.cn

(二) 申诉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教育处研究生科

电话：020-87332808

(三) 监督

中山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电话：020-84111686, 020-84113696

邮箱：yzba@mail.sysu.edu.cn

中山大学附属第一医院

教育处研究生科

2024年2月26日